

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

「推動認輔工作、個案研討會暨輔導相關工作坊」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三) 本校 111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 透過個案之討論，協助輔導人員覺察諮商輔導中之盲點。
- (二) 分享交流實務工作經驗，加強輔導人員與個案導師間之情感交流與支持。
- (三) 透過團體討論及聘請專家分享，協助輔導人員及個案導師突破輔導困境並獲得解決方案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小。

四、 辦理日期：預定為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。

五、 辦理地點：北門國小輔導處、校長室或視聽教室。

六、 參加人員：校內輔導主任、輔導組長、專輔教師、兼輔教師、認輔老師及個案學生導師等相關輔導人員。

七、 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透過個案之討論，能有效協助輔導人員覺察諮商輔導中之盲點。
- (二) 透過分享交流實務工作經驗，能協助輔導人員與個案導師間之情感交流與支持。
- (三) 透過團體討論及聘請專家分享，支持輔導人員及個案導師突破輔導困境並獲得解決方案。

八、 其他(研習時數)：依實際參加場次及時間核予時數。

九、 本計畫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。